

#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文件

灞政发〔2018〕20号

##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 关于洪庆街道地质灾害搬迁实施方案的批复

洪庆街道办事处：

你办《关于洪庆街道地质灾害搬迁实施方案》已收悉，经区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原则同意该方案，请结合实际，依法做好搬迁安置等相关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

2018年6月11日

